

采购需求

一、招商需求一览表

包号	包名称	招商概况
1	智化寺文创空间	位置：智化寺一进院鼓楼一层 使用面积：32 平方米。 主题：以智化寺文化元素为主题。 主要形式：文创产品。 本项目基础（最低）运营服务授权费分成比例为 <u>10 %</u>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首都博物馆分支机构北京文博交流馆（智化寺）文创空间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“让文物活起来”重要指示精神的具体举措，是践行“以人民为中心”理念的生动实践。通过高起点、高标准推进北京文博交流馆（智化寺）文创空间建设，积极开发文创产品，旨在让文物更好地融入生活、服务人民。文创空间设在智化寺一进院鼓楼一层，使用面积约 32 平米，主要用于集中展示销售围绕本馆文化元素开发的博物馆文创产品，同时可开展文创活动、文创研学或为观众提供便民休闲服务等。所用场地将纳入基本陈列中，作为基本陈列的最后一个展厅进行统一管理，使观众在温暖的环境中，接受博物馆厚重的历史文化的熏陶，感悟文化传承魅力，增强文化自信，在深度体味博物馆文化的同时，满足将“博物馆文化带回家”的文化需求。文创空间授权由符合条件的合作方进行运营，按照《首都博物馆文化创意工作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要求，参照竞争性磋商方式遴选，委托代理机构公平竞争，择优选定。

三、总体要求

1. 了解北京文博交流馆（智化寺）整体定位，合理利用空间和首都地区丰富的文化文物资源，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，避免过度商业化、娱乐化。
2. 打造区域空间 IP：挖掘智化寺文化，结合自身优势进行空间 IP 个性化打造。对空间进行氛围营造、开展日常运营管理，将文创空间精心打造为“最后一个展厅”及文化休闲服务空间。
3. 北京文博交流馆文创空间 IP 知识产权归首都博物馆所有，允许签约竞商人使用北京文博交流馆（智化寺）的商标、标识和品牌名称，所有文物的图片、临时展览、固定展览视频、名称等可以用于文创产品开发及宣传。

4. 有足够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，具有满足区域经营服务产品的相关条件，包括但不限于（设计、开发、制作、销售、售后保障）。
5. 具有本区域经营服务专业团队进行现场销售服务，合作团队需具有1年以上相关行业经营服务经验。
6. 有足够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，具有满足区域经营服务产品的相关条件，包括但不限于（设计、开发、制作、销售、售后保障）。
7. 签约单位须服从北京文博交流馆对整体运营管理的相关要求。
8. 签约单位须与招商人密切合作，公平、高效地销售文创产品。招商人有权对竞商人的经营数据进行监督，签约单位需向招商人开放销售系统查看权限，签约单位须按季度向首都博物馆提交营业收入报表，按照合同要求按时对营业收入进行分成。
9. 文创空间应有自身的风格定位，结合现有装修和设施，凸显智化寺文化主题。签约后，装饰设计方案需经招商人同意后方可实施，竞商人需承担文创空间的独立风格装饰、设备采购等全部前期投入。
10. 文创产品应满足招商人对招商空间的整体风格要求，产品设计方案和产品售价需经招商人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执行。
11. 合作运营年限：2年。在运营期结束后，签约单位经过首都博物馆的评估考核合格后，签约单位可优先继续续签本合同2年，续签时的相关费用需另行进行商定。如遇非供应商原因的连续闭馆超过1个月以上，运营期将按照实际闭馆时间进行顺延。

四、具体招商需求

1. 包件智化寺文创空间具体招商需求

1. 1. 场地概况

位置：智化寺一进院鼓楼一层

使用面积：32平方米。

主题：以智化寺文化元素为主题。

主要形式：文创产品。

运营：2024年底试运营。

开放时间：按照北京文博交流馆的时间要求进行开放。

1. 2. 运营要求

1) 提供以智化寺文化为主题，文创产品展示和销售为载体的休闲环境。

- 2) 研发、设计多样性、个性化、生活化的智化寺特色文创产品。
- 3) 展示、销售智化寺特色文创产品。
- 4) 为客户提供舒适、惬意的文创展示空间，提供特色文化服务。